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紀錄（初稿）

時間：104 年 2 月 5 日(星期四)上午 11 時 00 分

地點：行政大樓 7 樓行政會議廳

出席人員：劉瀚宇（莫積懿代）、李麒麟、邱繼智、林純如、李幸瑾、盧智強、閻瑞彥、邱怡慧、林盈鈞、曹立妍（鄭豐譯代）、黃其彥、尹敏芳、王素鳳（吳忠熹代）、張梅芬、張世佳、楊東育、林維珩、林岳祥、黃士洲（謝玉玫代）、莊家彰、張旭華、許瑞娟（朱佩慧代）、蕭幸金、張肇明、林豪鏘、陳春富、陳潔瑩、林宏仁、夏德威、王美慧、賴栗葦

應出席：31 位（劉副校長瀚宇【莫積懿代】同時擔任專進主任、張院長肇明同時代理應外系主任、陳主任潔瑩同時代理創新經營學院院長）

實到：31 位

工作人員：徐慧芳、李明才

主席：張校長瑞雄

記錄：盧晴鈺

甲、報告事項

壹、確認 103 年度 1 學期第 12 次行政會議紀錄並報告各項決議案之執行情形如下所示：

一、教務處提：訂定本校「104 學年度行事曆草案」，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會後已依其他單位意見修改，後續將提校務會議審議。各相關單位若有任何變更，請洽本處修正。

二、人事室提：有關「教育部 104 年度模範公務人員及教育人員選拔」，推薦排序案，提請審議。

決議：經委員投票結果如下，排序第 1 為盧智強副教授、排序第 2 為徐慧芳組長。

執行情形：依會議決議辦理，並將待教育部發文後，再將所有資料報送教育部。

三、秘書室提：修正本校「傑出校友甄選辦法」，提請審議。

決議：

（一）本校「傑出校友甄選辦法」第三點第（四）款修正如下：

三、推薦方式

...

（四）各一級行政單位得推薦一名為候選人。

(二) 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決議修正，後續將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四、體育室提：修正本校「運動代表隊組訓實施要點」，提請審議。

決議：

(一) 本校「運動代表隊組訓實施要點」第八點第一項第(三)款第2目修正如下：

八、服裝及經費補助

(一) 代表隊參賽服裝請購原則，每隊每兩年申請一次，預算金額每人新台幣 2000 元以內；請購以比賽服裝或運動鞋襪或比賽器材為主。

(二) 學生代表隊比賽經費支給項目：1.報名費，2.交通費，3.誤餐、營養費，4.住宿費，5.意外保險費等項目。

(三) 老師、學生代表隊比賽經費補助項目：

1.報名費：依競賽辦法規定辦理報支。

2.交通費：老師、學生台北、新北市地區以捷運、公車票價核實報支(~~捷運、公車、火車~~)~~票價~~，~~外縣市以自強號票價報支~~。外縣市以自強號票價為上限核實報支。

(二) 餘照案通過。

國際處建議：建議可尋找贊助廠商，可結合宣傳及贊助建設培訓場地。若有欲洽談合作之國外廠商需國際處幫忙寫信聯繫，請知會本處。

執行情形：已依決議辦理並與主計室協調。

五、國際事務處提：訂定本校「學海築夢計畫申請辦法」，提請審議。

決議：本辦法第二條申請資格請分成老師、學生兩部分，修正內容並於下次會議中確認。。

執行情形：提本次會議接續討論。

六、數位多媒體設計系提：桃園校區為提早準備改大訪視，三學系將於寒假後搬至自己樓層以建立特色，但系辦公室及教師研究室無設置窗簾，教師研究室亦無桌椅及櫃子，以簡單詢價雖該筆經費不多，但若使用系上業務費則無法支應，校方是否有其他經費可協助？【臨時動議案】

校長指示：請總務處處理，由校方經費支應基本設施。

執行情形：基本上由使用單位上簽，加會總務處及主計室，3月1日後，桃園校區 100萬以下可獨自採購驗收。總務處有統籌修繕費用，建議上簽時擬由學校統籌維護費中支應。

校長指示：總務處所排出的維護優先順序，亦請使各相關單位瞭解。

七、資研所提：去年總務處曾調查各教室是否有需維修，去年11月本所學生及教師研究室皆漏水，當時並已提出申請，請問總務處將於何時可獲解決？

校長指示：請總務處處理。

執行情形：經查本案為教室冷氣漏水，去年年底已做初步改善。資研所於1月22日提出修繕，廠商將於下週二處理。

八、商業創意經營系提：院長請本人代為發言，寒假過後，三學系將回歸自己樓層（3樓、4樓、5樓），5樓現無建置網路，請資網中心協助處理。

資網中心回覆：因未編列相關經費，本中心現擬調整其他經費以因應此筆費用，盡力配合桃園校區行程，但恐仍有變數，故建議本案請總務處結合第一案購置基本設備一併編列經費。

校長指示：

（一）請資網中心建置教學大樓網路。

（二）經費部分本案請資網中心與總務處第1案併簽辦理。

執行情形：

（資網中心回覆）原先無此經費，限利用更新台北校區兩間電腦教室降其規格以挪出50萬元購買switch，現已上簽後續將按學校決定處理。有線部分較麻煩，無線部分現已規劃辦理。

九、專科進校提：本進校電腦老舊其為92年所設置系統，現因與全錄公司已無維護合約關係，且無相關人員可協助維護，請資網中心將本進校之教務系統列入優先考量更換。

資網中心回覆：

（一）本中心已無額外費用，此亦是經費問題，近日本中心將派人前往瞭解後，再提相關計畫盡力協助處置。

（二）建議本校有兩大重大問題急需解決，第一為一般教室數位講桌，第二為各系電腦教室，皆無人維護。而桌機有問題亦會影響全校網路效能。現本中心擬上簽欲增一位人力因應。週六人力支援問題亦存在，本中心有時找不到人，公務員有時遞假條即走，此有運作上之困難。

校長指示：

- (一) 學校電腦教室，請資網中心負責。
- (二) 各系專業電腦教室，請各系負責。
- (三) 公用教室資訊講桌，請教務處及資網中心負責。
- (四) 資網中心、圖書館及各一級行政單位，應確實建立服務觀念。若公務人員有遞假條即走之情事，則列入乙等考績之考量人選，應建立服務及績效表現(performance)之觀念，此亦為每年考績之目的。

執行情形：

(教務處回覆) 目前已與資網中心研發快速回應維修系統，包括資訊講桌。預計下學期起開始使用，約70間教室，一間教室設備約20項，任何設備出現問題皆可於此平台登錄，請相關單位(資訊講桌-資網中心及系科)負責。衍生出的維修費用尚需由總務處日前曾討論有關場租30%費用回饋給各管理單位。因必須有費用支應維修，故盼同步開始實施。

(總務處回覆) 感謝資網中心黃主任親自帶領組長以及教務處同仁共同巡視本校，部分資訊講桌雖未達8年使用年限，但已無法使用。全校性跑班教室由總務處負責，各系資訊講桌由各系負責，各系經費必須可支應及修繕。全校性則由總務處負責。

(資網中心回覆) 近日巡視數位講桌及教室，狀況仍不好，該部分再思量如何處理，本中心已上簽僱約用人員。另有週六-日人員輪值及網路維護問題，本中心亦已上簽欲聘用人員處理。有關專進92年所設置系統，其不只設備問題，尚包括系統移轉問題，近日將再賡續瞭解及處理。

校長指示：專進系統軟體可否用學校那套處理，若可則不需維修。

***管理學院提問**：請教總務長部分教室設備使用年限未到，但維修已不符經濟效益。或已購置新的，但舊的設備無法報廢，學校是否有無空間可供放置，直到報廢為止。

總務處表示：若該設備維修已不符合經濟效益，將專案上簽提前報廢。

貳、各列管案之執行情形如下所示：

一、秘書室提：學校認同卡辦理情況【列管案】

決議：請校友組處理，本案列入追蹤。

執行情形：(秘書室回覆) 關於認同卡申請書部分，本校已提供校史懷舊照片供參用，設計公司亦來本校拍攝取景以設計申請書之用，並已設計三份樣式供本校選定。

主席指示：繼續列管。

二、秘書室提：教學卓越計劃辦理進度【列管案】

決議：本案列入追蹤。

執行情形：(教務處回覆) 俟收到審查意見後，將意見轉交各相關單位進行檢討。

主席指示：繼續列管。

三、秘書室提：學校首頁的重新設計小組【列管案】

主席指示：本案列入追蹤。

執行情形：(資網中心回覆) 103年12月23-24日辦理2場教育訓練，104年1月26-27日再辦理2場教育訓練(含桃園校區人員)，預計2月24日正式上線。

主席指示：繼續列管。

四、秘書室提：學生自修教室的建置(先五育及六藝樓各一間)【列管案】

主席指示：本案列入追蹤。

執行情形：(教務處回覆) 本組配合本校空間規畫委員會之決議配合辦理。

(總務處回覆) 已於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空間規劃委員會議收回部分空間，俟第3次空間規劃委員會空間分配決議辦理。

主席指示：繼續列管。

* 總務處表示：本校空間規畫委員會已召開，會議中論及有些教室及空間可於寒暑假釋出，若有需要空間的單位可提出申請計畫書，並於下次會議中討論。寒假可釋出空間為承曦樓201，現將優先讓研發處使用。另中正紀念館705教室，則於暑假時釋出空間。承曦樓B104、C606、C607於暑假時將會回收，資網中心機房亦將遷移，行政大樓五樓空間預計於暑假時釋出，六藝樓310原應外系教室，於暑假收回後，將考量做為學生自修教室使用。請各單位若有空間需要，可提出計畫。

進推部表示：本人已與總務處同仁確認當天會議記錄，其表示僅確認收回空間，尚未分配出去。本部將提出申請C201教室。

校長指示：後續將會再召開會議協調分配。

五、秘書室提：兩校區電話系統的整合【列管案】

主席指示：本案列入追蹤。

執行情形：(總務處回覆) 該案教育部已回函核准以最有利標辦理，總

務處營繕組正辦理簽報成立評選委員會已召開第一次評選委員會訂定評分標準，預定農曆年可完成召開第一次委員會將標案上網公告。

主席指示：繼續列管。

六、秘書室提：兩校區遠距視訊會議室及教學教室建置【列管案】

主席指示：本案列入追蹤。

執行情形：

(資網中心回覆)

(一) 103年12月8日-20日進行兩校區遠距視訊會議系統測試。

(二) 103年12月16日申請行動視訊會議系統帳密。

(三) 103年12月30日完成行動視訊會議系統使用手冊製作。

(四) 104年1月9日於桃園校區召開行動視訊會議系統-教育訓練。

(五) 預定104年2月11日於台北校區舉辦操作講習。

(總務處回覆) 已併入第5案一併處理。

(教務處回覆) 同步遠距教學系統業已核銷完畢。

主席指示：繼續列管。

七、秘書室提：資本門預算執行率過低，請各單位說明後續改善情形。

【列管案】

主席指示：本案列入追蹤。

執行情形：(總務處回覆) 有關以103年度預算辦理案件，桃園校區新建工程案部分，依教育部秘書處1031225指示已完工工程均可以應付未付數列入執行率計算，故工程未完成驗收不影響執行率。另桃園校區去年所提出增添或修改之工程案，已有一件竣工完成驗收，其餘均已發包正在施工，預估2月底左右可陸續完工驗收。

(資網中心回覆) 機房建置：因103年底開標未達3家投標而廢標。經費已被收回，再尋經費來源繼續辦理。不再列管。

(圖書館回覆)

(一) 桃園校區圖書分館傢俱採購案已於103年12月1日開標，12月2日決標，預計104年2月初完成交貨驗收。

(二) 台北及桃園校區圖書分館門禁安全系統採購案已於103年12月24日開標並決標，預計104年2月12日前交貨完成。

(三) 桃園校區圖書分館裝修案已於12月1日開標並決標，桃園縣政府已核發裝修許可；合約規定開工日期為12月13日，工期為70個日曆天完成，預定於103學年度下

學期開學前完工。

以上三案皆已申請經費保留。

(桃園校區三系科)

(商設系回覆)

(一) 本系 103-1 各採購案均已採購或決標完畢，並視情況依規定申請資本保留。

(二) 待採購驗收完畢將依規定辦理核銷等後續相關事宜。

(商創系回覆) 本系專業教室採購及(103)年底開標之桃園

校區系院傢俱採購(資本門 24.9 萬元及經常門 14.44 萬)

尚未完成核銷，本系已依規定申請經費保留，並預計於 2 月初完成驗收及經費核銷作業。

(數媒系回覆) 本系 103 年度分配資本門共 700 萬餘元均已

完成採購及核銷作業，僅剩去(103)年底開標之桃園校區

系院傢俱採購(資本門 48.7 萬元及經常門 45 萬)尚未完成

核銷，本系已依規定申請經費保留，並預計於 2 月初完成驗收及經費核銷作業，請解除列管。

主席指示：解除列管。

八、秘書室提：E-mail 廣播系統機制建立情形。【列管案】

主席指示：本案列入追蹤。

執行情形：(資網中心回覆)

(一) 本中心已於 104 年 1 月 29 日上午辦理講習。

(二) 今後各單位 E-mail 廣播由各單位負責，若有需協助再電洽本中心李小姐(分機:6169)。

主席指示：解除列管。

九、秘書室提：網路的暢通、校園環境和文書系統的維護，請仿照台北市 1999 方法，建立總務維修專線及網路問題通報專線，在 0800~2200 時間內，同仁們可通報問題。【列管案】

主席指示：本案列入追蹤。

執行情形：

(資網中心回覆)

(一) 報修系統雛型已建立，1 月 22 及 28 日已與課務組討論新增查詢功能，其餘文字版面已修改完成。

(二) 網路有問題，日間請逕電洽該資網中心；夜間值班人員電話(分機: 6164~6169)例假日電洽黃組長手機 0933962026。

(總務處回覆)

(一) 本處已於 1/26~2/4 日會同教務處、資網中心與各教室管理系所，依教務處所設計的 18 項分工檢查表，共同檢查一般

教室所有設備狀況，做必要的處理維護。有關各系所專業教室請各系所逐一檢查，將檢查結果送本處彙整，俾請各權責單位先行檢修，再依授權表填寫修繕申請單。

- (二) 電子公文系統若有操作使用問題，日間時段請逕電洽文書組(分機: 6139、6137、6136) 夜間及假日時段請電洽(分機: 6138、6135) 並已請營繕組協助設定分機自動轉接至承辦人張碗屏(分機 6138)及組長手機(分機 6135)。另公文系統網頁亦提供學習專區、服務專區或 FAQ 以供參考。

主席指示：繼續列管

十、秘書室提：資本門經費 100 萬以上執行情況。【列管案】

- 主席指示：** 1. 本案列入追蹤。
2. 請主計室提供名單。

執行情形：

- (一) 主計室提供名單如下：共有 7 案，總金額 6041 萬 5000 元(如:附件 1)

1. 圖書館(每月分期執行)(中西文圖書期刊及電子資料庫)-1026 萬 5000 元

2. 資網中心(130 臺個人電腦-含還原卡)-290 萬元

3. 總務處

(1) 教學大樓等門禁設備(桃園校區)-160 萬元

(2) 垃圾場及停車場增建 2 樓(桃園校區)-300 萬元

(3) 增建教學後方停車場(桃園校區)-300 萬元

(4) 國際會議廳(桃園校區)-3405 萬元

(5) 承曦樓空調系統增設工程(臺北校區)-560 萬元

- (二) 各相關單位回覆情形：

圖書館(每月分期執行)：(1 案)

圖書館 104 年資本支出編列中西文圖書、電子書、期刊及電子資料庫計新台幣 10,265,000 元；各項經費分配及使用情形如下：

1. 期刊：104 年 1 月 13 日已開標並決標，金額為 4,042,500 元；預計 104 年 4 月初驗收及付款。

2. 電子資料庫：本年度共訂購 18 種資料庫，共計金額約 4,500,000 元；已全部連線啟用，目前均待驗收及付款。

3. 中西文圖書：分配經費 822,500 元(暫估，每月分期執行)。

4. 中西文電子圖書：分配經費 900,000 元(暫估)，預計 1-8 月執行完畢。

資網中心：(1 案)本案簽陳中，預計於上半年完成。

總務處：(4 案-桃園校區；1 案-臺北校區)

- 1.桃園校區教學大樓等門禁設備待教學大樓走廊鋁門窗及圖資大樓裝修完成並進駐後後再行採購。
- 2.桃園校區垃圾場停車場增建 2 樓正由建築師規劃設計中。
- 3.桃園校區增建教學大樓後方停車場一案，因用地近年將建學生活動中心，故不建停車場，原經費流用至垃圾場停車場增建 2 樓加設雨棚。
- 4.桃園校區國際會議廳經檢討後，部分經費可流用至其他項目，正簽辦經費流用及甄選規劃建築師。
- 5.承曦樓空調系統增設工程(臺北校區)-560 萬元已於 1 月中旬簽出以限制性方式辦理，俟核准後即辦辦理議價後決標。

主席指示：繼續列管。

十一、秘書室提：有關減少開課學分、減少兼任教師、減少鐘點費之辦理情形。【列管案】

主席指示：本案列入定期追蹤。

執行情形：(教務處回覆) 前述列管(含各系科總開課學分數及授課時數)，將於本學期第 5 週造冊追蹤檢討。

主席指示：繼續列管

十二、秘書室提：五項自籌收入 104 年目標數執行情況。(目標數如附件 2 所示)推廣教育收入：1050 萬元、建教合作收入：3080 萬元、場地設備管理收入 880 萬元、捐贈收入 655 萬元、孳息收入 750 萬元、投資收入 2000 萬元。【列管案】

主席指示：本案列入定期追蹤，按季報告。

執行情形：

(一)(進推部回覆)(推廣教育收入)：

- 1.有關 104 年推廣教育學分班及非學分班預計營收分為三項：
 - (1) 80 學分班一年 500 萬元；
 - (2) 產投預定 150-200 萬(臺北和桃園)；
 - (3) 非學分班 350 萬(臺北+桃園)；總計 1050 萬元，以達今年度目標。

桃園模式比照臺北開辦非學分班課程，以本校創新學院商設、多媒體、文創及語文(英文類、日文、韓文類)相關課程為主，另規畫夏令營或冬令營。

桃園與臺北校區同步辦理企業導向專科 80 學分班，目前桃園校區與三商行&大樹美妝…等企業接洽討論合作方式，台北校區 80 學

分班專班營收預計 380 萬元桃園預計企業 80 學分班專班營收 120 萬元。

(二) (研發處回覆) (建教合作收入)：為達成 104 年建教合作收入 3080 萬元目標，研發處將積極鼓勵教師承接各項相關計畫。請本校財經、管理學院各以增加 100 萬元計畫、創新經營學院增加 50 萬元、通識教育中心以及體育室各增加 20 萬元計畫量為努力目標。預估全年計畫量達：科技部計畫申請通過 25 件，約計 1350 萬元。產學合作計畫，全校計畫件數成長至 150 件，約計 1680 萬元。育成中心廠商進駐相關服務收入，約計 50 萬元。

(三) (總務處回覆) (場地設備管理收入、孳息收入)：

1. 場地設備管理收入：

為達成場地設備管理收入 880 萬元年度目標值，104 年度相關措施如下：

- (1) 請研發處鼓勵產學合作廠商租用本校辦公空間，預計場地租金收入 100 萬元。
- (2) 策略聯盟學校租用本校教室辦理推廣教育場地費預計收入 100 萬元。
- (3) 積極推動場地按次使用申請案，並審慎查核優惠折扣要件，預計收入 400 萬元。
- (4) 請事務組及桃園校區綜合服務組，加強委外經營租金收入及停車場管理收入，預計收入 280 萬元。

2. 孳息收入：為達成 104 年孳息收入目標，規劃如下：

- (1) 教育部補助款、退休金歸墊等款項撥入，立即轉存定期存款。
- (2) 隨時管控現金流量，將目前不用現金轉存定期存款。
- (3) 學期開始之學雜費收入轉存定期存款以增加利息。
- (4) 原則規劃以利息較高之 1 年期之定期存款為準。

(四) (秘書室回覆) (捐贈收入、投資收入)：

1. 捐贈收入：年度活動預計二月提案建立「畢業班級聯絡人」機制送會討論，奉核後於三月執行計畫，活動時間約三個月，至六月結束，各科系將成果彙整送交本組並進行評比，評比之結果簽核後頒發獎金鼓勵。預計八-九月舉辦畢業四十周年校友回娘家活動。並於十二月利用校慶活動辦理募款工作。
2. 投資收入：本室將聘請委員並召集投資審議小組會議，於會中討論今年度目標值 2000 萬元達成策略，以及投資方向與標的等相關事宜。

*進推部表示：有關產投案認列問題，有收管理費，請教主計室此是否仍算本部業績？另有關非學分班，主要問題為清查夜間部教室後發現沒有很多空間，許多教室已改為專業教室，尚需與系科協調。主計室建議：提醒關於勞動部的案子，可能需審慎評估。部分案子未獲足夠經濟效益，卻投入許多人力及物力。

進推部推廣教育組陳春富組長表示：

(一) 與勞動部所談的案子皆有補助，從推廣教育角度，有補助的班較易招生。

(二) 勞動部截長補短搭配不同案子給學校承辦，亦表示北商具擔負培育人才定位，學校整體和勞動部合作，利益為正面的。

(三) 有些案子因場地問題對學校造成困擾。學校需提出租約才能編場租費用。此亦反映出本校有些場地租賃問題較不方便。

(四) 本組人力空間亦有限，但業績往上衝。雖發展空間有限，與其他學校人力相較而言，已發揮很大的效益。

(五) 本校應朝學分班及國際學制發展，而不是和安親班及社區大學爭搶開設相關課程。

(六) 亦相當感謝本部主任及主計主任之協助。

校長指示：

(一) 由哪個單位執行該案即屬該單位業績。

(二) 請總務處調查各系科專業教室用途為何？是否有充分使用。

(三) 本校可頒授學分證書，開設課程應盡量朝學分班處理。

(四) 進推部組織問題請教務長及進推部邱主任再行研議，是否學術歸學術、推廣歸推廣，將正式學制夜間部回歸教務處處理，進推部改名為推廣教育中心或其它名稱，全力負責推廣業務。

參、主席報告：

本次為過年前的最後一次行政會議，在此先預祝大家新年快樂。昨日發生復興航空墜毀不幸事件，在此為罹難人士禱告。感謝各主管於寒假期間仍持續不眠不休的工作。最近最熱門的新聞為柯文哲醫生當選臺北市市長，馬上雷厲風行許多措施，商業週刊有篇文章報導有關柯文哲如何以醫生身管理市政府，表示其共四表單，分別為「重要性評分表」（有關事情優先等級排序）、「管制考核表」（列管追蹤事件進度如何）、「同仁互評表」（此表本校沒有，可開放設計表格，讓同仁互打分數）、「新進人員評選」表（招募新聘人員時選拔標準），此可供本校參酌學習。

明日 9 時 30 分本校將和資策會簽訂策略聯盟合作儀式，於科技部 11 樓舉行，歡迎有空的主管親至現場觀禮。

剛梁副校長演講所提及調查中心，目前國家在商業方面調查，包

括：中研院 GDP 預測以及中原大學顧客滿意度調查。本校財經學院等學院可想出一指標，該指標應與商業有關，每年發表，持續幾年後，若有公信度將造成眾人注意及影響力。該調查一開始可能沒有這麼容易實施，包括：如何蒐集資料？如何做調查?...等，但若不開始，將永遠沒有成果，請各學院針對學院專長想出一指標，且思量學校應如何配合來做此調查。

最近有人詢問承曦藝廊是否可採 OT 方式 (Operation Transfer)，租給校外人員經營，此部分尚請總務處研議。

各主管應有一認知，學校每位老師皆為國家棟樑及人才，國家支付薪水栽培教師，各主管若發現各老師有任何長才，請多多推薦，讓老師的長才可為學校及國家所用。

在此特別敬祝大家農曆新年佳節愉快。

肆、各單位工作報告：(補充以下口頭報告)

一、教務處：

(一) 兩件補充，第一是教育部委託或給教務處承辦的計畫蠻多的，有老師詢問計畫主持人應寫校長?教務長?系主任?撰寫計畫的當事人?原則上公開跟各位報告，教育部計畫若不必掛校長名字的話就不用掛校長名字，若可選擇一定請計畫主持人直接掛名。系主任也要評估，不是所有計劃都要掛名系主任，若可讓一般老師掛名的話應直接掛名，事實上寫計畫的人也要負責執行的人。因這方面有些動機及激勵因素，從今年六月份起將正式啟動教師評鑑，人事室會通知各單位填報資料，此也等同產學合作案，也是重要評鑑之基本門檻。

(二) 上次空間規畫會議考慮檢討本校空間，當時決議，五專畢業總學分平均為 250 學分數，學生才能畢業，依教育部規定僅 220 學分就可畢業，那本校規定是訂 234 個學分，當時 234 學分數是比照台中科大。本校各系科訂 247-257 不等，現因時空也改變，以台中科大為例，其在 102 學年度已實施 220 學分數，結構為通識 86，校訂一般科目 0，系訂必修 109，系訂選修 25，共計 220，參考致理為 221，文藻為 230，本校仍停留在 247 到 257，顯然與上次行政會議所提有關老師授課學分數太多，兼任老師太多，此也是因素之一，也增加本校校務基金吃緊的問題，因額外負擔許多成本，我們已蒐集相關資料，並已預告及交換意見，希望在啟動修法過程中，各系科主任規劃 104 學年度時可將此因素納入考慮，僅

220 就可。按修法期程，3 月份會提課程委員會，接著教務會議及校務會議通過，通過後，104 學年度是來得及實施，比照上次 140 降為 128 四技的選修制，可以從當年度開始實施，因與各系科衝擊影響蠻大的，因現 104 學年度課程科目表尚未訂妥，亦未提教務會議，一併列入考慮，剛所報告亦將轉入上次列管案裡面，針對授課學分數太多的問題列入檢討改善，每學期開學第六週左右，會加總系科開設總學分時數。另外這個議題在進修部也有問題，有學生投訴授課學分數太多，一學分上兩小時。本案夜間部不合理部份一併納入檢討，進推部將來與教務處密切聯繫，發布各系科資料統計時一併列管。

校長指示：原本 220 學分可畢業，本校現 250 學分等於是每系多授 10-15 門課程，當然此對學生要求很好，但仍需檢討將學生品格及基礎知識教好較重要。

二、研究發展處：

- (一) 感謝校長與秘書室幫忙，本學期 6 場標竿校務發展講座已於今日結束。中原大學校長演講領導，高雄第一科大校長演講高校整併，東華大學副校長演講學程與課程模組，元智大學校長演講大學校務經營與角色扮演，佛光大學校長演講少子化的高校衝擊，世新大學副校長演講數位時代的民意調查，應算是圓滿落幕，未來是否續辦將再思量，再辦可能針對 IR (Institutional Research) 或教卓議題辦理，將再討論。
- (二) 另有關畢業生滿意度調查，102 學年度調查已出爐，但有些系僅提供個位數畢業生資料，如此資料會有很大的偏誤，包含所的部分僅針對四位畢業研究生做調查，此資料不具代表性，但好處是證明本校學生非領 22K，本校學生一大優勢是薪資水準高於一般大學生，這是我們得到很重要資料，煩請學術單位能繼續努力增加 102 學年度畢業生資料蒐集。
- (三) 專案性培育計畫原通知今日下午開會，但當蒐集全部專案性培育計畫時，發現多數學術單位都採過去所提計畫延續做未來計畫的推動，但本校今年改大後，本處已重新提出中長程的發展目標，以及本校要面對明年底提案的教卓，有些弱項指標都需去追趕，煩請大家參閱指標項目（詳參書面補充資料），包含對應本校中長程發展計劃產官學研合作，此弱項指標為企業導師人數跟我們輔導的學生。大家莫緊張，企業

導師直接由校外實習計畫，直接請企業 HR 窗口的主管或其業務主管當企業導師，或由各系所優秀校友當企業導師，這項指標理論上應能追趕。再來是校外實習的人數跟比例部分，此在 103 學年度入學學生是需必修，理論上亦可上升。再者是教師赴公民營研習的人數，建議和校外實習的計畫一起辦理。老師如果輔導學生進入企業去實習，理論上我們會把學生帶到企業去，會有些接觸，就出現觀摩機會，尤其如能申請教育部或經濟部相關計畫支援，會有經費幫助老師到企業接觸，這部分我們也有機會可衝上去。再來是教務長強調前瞻性的特色，創意、創新、創業三創的課程數量跟修課人數，本處幫助全校開設全校性課程，但各學術單位將來面對所有訪視及指標，會被提出我們三創課程辦得如何？修課人數多少？教育部會再補助大家做紮根計畫，這個紮根計畫在設計領域會在今年不斷被強調，因有 3D 列印，也向大家預告。另有關跨國合作的中長程發展目標，如果這時有學生跟老師有海外研習，教育部會有相關補助包含海外實習，上次國際長報告教育部學海築夢計畫，其門檻較低方便學術單位申請，在跨國競賽及國際競賽，今年專案性培育計畫到目前為止僅創新經營學院提出跨國競賽、國際競賽的輔導方案，當然商務系有兩岸競賽，但需要經費幫助學生。再者是國際課程，目前本校欠缺較大量的國際課程，所以在招生部分亦遇困難，好處是本校近日申請一些東南亞的海外碩士專班有成功。

- (四) 技職再造分成三面向，制度調整、課程活化及就業促進，有關提升學生的學習動機跟成效的機制，這些都可參考北區教學計畫，我們不斷的思考該怎麼做？商務系長期與財經學院財稅系及會資系合辦品格領導教育，今年有很多想法希望能利用品格教育的學生，把一般學生分組來帶動學弟妹的班級，改善他們出缺勤狀況，養成守時品格，改善教室環境整潔，這些自主精神希望透過校內服務學習的帶動，此可能與提升學生學習動機跟成效相關，請大家一起思考。另數位課程的規劃跟教材，本校相對較弱，TA 人數跟課程比重數，本校較弱，那教育部的北區教學計畫有這部分經費，相對之下本校的確不多。建議 TA 用最低的時數 (20 小時)，編列 4 個月經費，但 TA 最好能幫助同老師課程，兩門以上到三門，比較具規模經濟，同時亦提升學校課程 TA 比重，以上可透

過北區教學計畫申請。另勞動部有很多就業力的計畫，此本處會做，所以如果培育計畫能夠針對就業力的規劃有些較好的做法，主計室提醒過去專案性培育計畫有些系所已流為學生校外參訪的主要經費，但如此無法辦法直接面對本校較弱項的指標改善。總而言之，有限的經費下我們都思考，希望能面對本校最弱的一環，將來幫助本校找到教卓計畫的機會，也同時改善本校各項體質，所以建議至本月底讓各單位改善提案內容，三月初再開審查會。後面資料為過去各系所提案時有預計達成率和實際的執行率，但發現一普遍現象，大家害怕面對 KPI，故每年提出預計達成目標越來越緊縮，相對過去實際執行會自行直接降低百分之五十的目標當成今年的未來目標，此恐較難改善本校整體體質，請各學術單位思考未來中程計畫，本單位校外實習的學生比例，若要衝刺到 80%或 50%，逐年應怎麼做，可有系統地去規劃，而不是不斷的降低自己標準，這樣永遠無法改善。

校長指示：

- (一) 專案培育計畫主要為幫助各單位教學方面之增進，教學增進其重要指標是該校是否獲教卓計畫補助，教卓計畫下期在兩年後，105 年就要提出申請，本校很多指標仍待加強，盼利用此機會及北區教學計畫經費來加強各項指標，煩請各學術單位針對本校較弱之事項，好好利用此經費加強，請各位針對上述幾點將計畫書稍微修正。教育部已公布未來兩年教卓補助學校，有些學校原獲補助但因執行不力落榜，那也有新進學校。學校若可獲得教育部教卓計畫補助幾千萬經費挹注於教學方面，則可做很多事情，煩請各主管在這方面多加著力。
- (二) 邀請各校校長及副校長之演講仍會續辦。先請研發處針對此六場講座進行滿意度問卷調查。

三、資網中心：簡短說明網頁及網路事宜，之前主要是等各單位英文網頁，但現網頁預計下禮拜就將掛新網頁，各單位若有調整，後續可洽本中心黃世榮。另有關網路部分，臺北校區網路目前大概我們已經把無線跟資管系的部分導流到 ADSL，無線方面這幾天將取消 NTUB-staff，全部改用 NTUB-new，以後也沒有管制或限縮，但因考量資安問題及教育部要求，仍有帳號密碼，但不會設定多少時間 timeout，主要讓無線較暢通。至

於資管系亦導流至 ADSL，但為不影響資管系運作，仍用本校實體 IP，出去用 ADSL，進來用 TANET，資管系整個設定都不用改變。至於無線方面不管進去或出來皆走 ADSL，若有關網路相關問題皆可逕洽資網中心。

校長指示：

- (一) SSID 名稱為 NTUB 即可。
- (二) 英文網頁仍請各單位加強。不論到國外洽談任何活動或事宜，國外單位首先搜尋本校英文網頁，常有找不到資料或乏善可陳之情況。最近本校國際商務系通過海外碩士班申請，請各單位英文網頁應建置完善。

四、總務處：有關春節時間請各單位注意一些管制事項，2月18日-23日為春節假期，學校原則和過去一樣會關閉，但校長希望塑造開放校園所以和過去能有不太一樣的做法，2月18日除夕開始三天本校關閉，但皆有兩位保全駐校，剛亦請教總教官，軍訓室同時會有教官輪值，這是春節前三天情況。從初三至初五，本校會開放大門，歡迎社區鄰近居民到學校運動…等，同時保全都會在，也有一位教官駐校輪值，因有六天時間，請各主管叮嚀助教或各組在假期前注意水電及門窗…等安全。

校長指示：請總務處發通知告知全校所有人員上述資訊等事宜。

五、圖書館：

- (一) 桃園新館開學當週就會使用，日前曾跟校長請教是否3月12日行政會議進行揭幕儀式？桃園新館空間問題可能會後再請教創新學院院長及系主任，當初設計時因設計經費不足，以及未來尚不確定桃園圖資大樓圖書館有些空間和新系間如何互動，故保留部分較大空間尚未裝置。日前參觀中原大學樂學園之設計，深感不錯。但本校去年及今年未有多餘經費，裝修設計方面有些短缺，若創新學院有計畫且本館可配合時，未來在空間設計較可符合創新學院學生使用方面之資源運用。
- (二) 有關本館百年校史編撰計畫，近日將行文各系科辦公室，請推薦各系科傑出校友，將採訪一百位傑出校友，此工程浩大，應盡快起步，請提供本館名單，該名單將經過學校百年校慶籌備會議，再決定採訪哪些校友。

- (三) 本館為行政單位，學校資源有限，有位老師提問有一商業資料庫很重要，但這兩年已無，前兩年仍有，經查發現該資料庫經費很高需好幾百萬，但本校資料庫經費預算僅五百萬，無法購買該資料庫。後續瞭解源於財金系有位教師兩三年前撰寫計劃有此資料庫，該資料庫掛在圖書館，大家可一起用。但現財經系已無申請該計畫，該資料庫已取消。若學校沒有此資料庫，但老師下載寫論文若被舉發恐涉及違規問題。後發現北科有此資料庫，但如果老師需要可到北科使用。如果各學術單位有計劃購買資料庫，可提供全校老師一起使用，那如果一些計劃和圖書館有關係，圖書館願意一同參與計劃，並將資源擴充讓全校一起使用。

六、國際事務處：

- (一) 本處於2月16日將上傳學海築夢相關辦法，另配合學校新系統，本處今日會完成本單位英文更新，各處室很積極做這項工作，感謝各處室的配合，盼2月24日前建置完畢各處室的英文網頁，亦請教務處研議配合設置英文的招生窗口，因為後續將有外籍專班招生需求，包括：資研所、國商系，是否可請教務處擔任此窗口？
- (二) 本處9月迄今辦理很多工作，包括：姊妹校、交換生申請、文化大使招募，剛在平鎮辦完英文營，將來暑期要辦的夏令營，本處皆協助學生辦理跨文化的活動。本校現亦和中國簽訂幾所姊妹校，韓國、法國、匈牙利、日本亦正在簽訂中。也辦理海外教育展等行政事務。在此提出係因剛聽聞進推部邱主任已開始幫學校賺錢，但國際處二樓行政空間仍需申請執照，本處一直規劃二樓行政空間，當時營繕組也提出執照需要申請，但是都要開工了才申請執照？本處辦公小間四個位子要坐六個人，因為二樓工程未完成，實在增加國際處溝通的難度，請大家幫忙。
- (三) 研發長剛提到國際課程，本人之前去國合會接洽，其希望本校可做商業教育方面課程。本校是否可做商業教育學程，本校仍以商業為本科，僅教育部分外聘老師搭配學程，有此學程，本校可招生一些國外學生，對學校也有幫助。

校長指示：因室內的裝潢要申請建管單位同意，現總務處較謹慎，因監察院或主計處會抽查案件，不知過程需多久，若有需要可先買幾個隔間，以供辦公，請總務處、秘書室、國際處研議。

或可先請校友組搬下來，因校友組人較少，較好處理，校友組空間先供國際處使用。

七、學生事務處：

- (一) 昨天衛生局電話通知本校，本校有一肺結核案例出現，在1月16日時已先做破的抹片檢查為陰性。現仍做細菌培養，結果尚未出來，暫訂沒有傳染力。但按傳染病防治法裡面規定基本上在接觸8小時以內或40小時內有接觸的話，皆要造名冊，這部份衛保組已造名冊送到衛生局去，進一步的結果會再跟同仁報告，後續有些處置方式時，會按照往例來理。
- (二) 有關學校校舍尋找問題，這兩個禮拜非常謝謝生輔組胡教官積極尋訪，兩周本處拜訪三間國中，電訪三間學校，基本上拜訪國中小成效皆不是很好，因為家長代表反彈聲較大，所以該校方基本上也不是很支持。但昨日本處獲一新訊息，因訪談訊息發布後，華僑大舞廳斜對面那塊空地屬於中華郵政，其原本就有意願要該土地改建成宿舍，所以就詢問本校是否需承租。本處已約定時間進一步接洽，到時將請總務長陪同討論，此為振奮人心的消息。

八、創新經營學院（桃園校區）：

- (一) 學生宿舍熱水問題暫時解決，目前可正常供應，仍需要等到學生到宿舍後才能進行大量測試，才知熱水問題有沒有正確解決。
- (二) 今日在桃園校區做場地的會勘，9001公車要在本校設點，設點後，師生在往返台北跟桃園可獲較好解決。但是目前交通決對於他們交流道下來之後的動線太短有些疑慮，那這個部份我們今天會在做討論，
- (三) 紅火蟻的問題已獲較好解決，目前算穩定。但據瞭解桃園校區正處全臺灣紅火蟻最嚴重區域，雖然我們學校紅火蟻問題已獲解決，但附近農地的紅火蟻並沒有解決。故那邊紅火蟻繁殖時會飛到我們這邊來，我們仍繼續嚴陣以待。
- (四) 本校學生學期末時很多展覽展出獲得許多好評，其中有一在開學後仍會繼續展出為數媒系的影像處理與動畫動畫展覽，開學後在本校教學大樓四樓續展，歡迎大家蒞臨給學生鼓勵。

校長指示：可惜本校沒有動物防治相關科系，不然就是研究紅火蟻最好

的實驗場地。可和屏東科技大學…等校，看有無合作空間，此也是一種創新。

九、主計室：

- (一) 104 年度的總預算，立法院統刪共有 12 個項目，其中有 2 項為不得替代，減列油料費 30%，減列大陸地區旅費 10%，這部分若有新進要出門的可能要自動減列，因公文未到，預算尚未調整。另外，委辦費減列 10%、一班事務費減列 5%、減列國內旅費 5%、國外旅費 5%、出國教育訓練費 5%、減列設備及投資 8%、減列人事費 1%，這幾個項目其中人事費與設備及投資，沒有說可調整，若有特殊狀況需報主計室同意。
- (二) 假設我們的資本門減列 8%，是 652 萬，再加上一個年度有將近 600 萬沒有保留，所以今年我們要先籌措這部分的經費，各單位資本門標餘款都優先收回，請各位不要再安排其他採購，或各單位、各院今年若經整合資源，可以不買的也請留下繳回，以資因應。

校長指示：立法院統刪結果，資本門少掉 600 餘萬元，再加上各單位去年本來申請保留 600 萬，但因數目太小、案件太多，主計主任就沒有申請保留，希望利用今年的結餘款來處理。今年大約有 1200 萬的缺口，煩請各單位盡量節約。

乙、討論事項：

提案一、秘書室提：訂定本校「校園外牆電子佈告欄內容刊登管理要點」，提請審議。

說明：

- (一) 本室公共關係組為有效管理校園外牆電子佈告欄刊登作業，特訂定本管理要點。
- (二) 本要點內提及之電子公布欄，係指本室公共關係組所轄之校園外牆公布欄為原則。
- (三) 本案業經本室 104 年 1 月 22 日室務主管會議審議通過。

辦法：經本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

- (一) 有關播放時間及對外出租等相關事宜，授權秘書室會後與相關單位協商，並於下次會議中確認。
- (二) 餘照案通過。

提案二、總務處提：訂定本校「空間分配及使用管理原則」，提請審議。

說明：

- (一) 為妥善分配及管理本校建築物空間，特訂定「國立臺北商業大學空間分配及使用管理原則」(草案)。
- (二) 本提案業經 104 年 1 月 23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空間規劃委員會會議審查通過，續提本次行政會議審議。

辦法：經本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

- (一) 本原則序號請修正為「一、二、…八」。
- (二) 餘照案通過。

附帶決議：若有任何單位反應有關部分教師私人物品未帶走並佔用空間等乙事，請人事室統一調查並發通知，教師辦理離職手續前，請確認各項私人物品應已帶走。

* 會後人事室與總務處對附帶決議有所爭議，經校長裁示如下：

- (一) 請在教職員離(退)職單上加註「請將個人物品帶走，學校不負責任何私人物品保管責任。」
- (二) 依據離(退)職單上簽名，再請總務處處理後續事宜。

提案三、國際事務處提：訂定本校「學海築夢計畫申請辦法」，提請審議。

說明：

- (一) 依據教育部 103 年 12 月 26 日臺教文字第 1030185266B 號文，「鼓勵國內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研修或國外專業實習補助要點」修正規定辦理。
- (二) 為鼓勵本校學生赴國外專業實習，培養具有國際視野及實務經驗之專業人才，並增進國內青年學子學習尊重多元文化之生活方式與背景，了解不同國家企業或機構之運作模式，以建立校際觀摩典範，特訂定本辦法。
- (三) 配合教育部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14 日第 1040004987 號函規定於 2 月 16 日前上傳本校學海築夢相關辦法。

辦法：經本會議通過後，簽請校長核定後施行。

決議：

- (一) 名稱請修正為本校「學海築夢計畫申請**作業要點**」。
- (二) 本作業要點序號請修正為「一、二、…十」。
- (三) 建議第二點應為法規訂定之依據，接續為訂定財源，此授權國際處參酌修正，並請於下次會議中確認。

(四) 餘照案通過。

提案四、研究發展處提：訂定本校「研發成果運用利益衝突迴避及資訊揭露管理辦法」，提請審議。

說明：

- (一) 為確保研發成果之運用符合公平及效益原則，並建立本校利益衝突迴避及資訊揭露之規範，防止不當利益輸送。
- (二) 依據行政院「政府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成果歸屬及運用辦法」、經濟部「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成果歸屬及運用辦法」及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之規定，並參考許多國立大學該母法為範本，訂定本辦法。

辦法：經本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國際事務處提：訂定本校「境外學生來校訪問實施作業要點」，提請審議。

說明：為提供未與本校訂定交換生協議的國外大學學生來本校做短期研習的機會而訂定「境外學生來校訪問實施作業要點」。

辦法：經本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

- (一) 名稱請修正為本校「境外學生來校訪問作業要點」。
- (二) 本作業要點序號請修正為「一、二、…十」。
- (三) 餘照案通過。

提案六、總務處提：訂定本校「門禁管理要點」，提請審議。

說明：

- (一) 本要點業經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0 次總務處處務會議審議通過在案。
- (二) 依據去(103)年 12 月 8 日 鈞長指示本校電話(信函)意見處理情形回覆表及教育部 83 年 11 月 9 日台(83)訓字第 060344 號函「加強維護學生安全及校區安寧實施要點」第九、十條規定訂定本要點。
- (三) 本校目前門禁值勤為上午 7 時至晚上 11 時，值勤人員有三哨(大門、承曦樓及車道哨等)，晚上 11 時至隔日上午 7 時 1 哨(大門)、承曦樓及車道哨關閉。

辦法：經本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 議：

(一) 本校「門禁管理要點」第三點第(三)款、第七點修正如下：

三、時間管制：

...

(三) 本校教職員工生等相關人員因業務、研究及課業需求者，於管制時間需留守時，應事先通報值勤人員。

七、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二) 有關桃園校區門禁規定亦請於本要點內加註另訂之。

(三) 餘照案通過。

附帶決議：假日門禁管理情況是否完善，後續請總務處再行研議。

提案七、教務處提：修正本校「入學成績優異學生獎勵實施要點」，提請審議。

說 明：

(一) 配合 101 學年度二技招生及 103 學年度五專招生重大變革，入學管道及採計成績皆有變更，修訂第三條與第五條有關本校入學成績優異學生申請條件、核發名額及申請手續

(二) 為維護弱勢優異學生權益，修訂第六條有關同時符合政府各類就學優待或獎助學金等助學補助資格者，仍得依相關規定申請助學補助，依本要點以減免學雜費方式獎勵之金額，由教務單位造具名冊連同相關文件辦理核撥。

(三) 為本校 104 學年度各學制招生作業已陸續展開，為鼓勵優秀學生就讀本校，本要點(修正草案)於提會審議通過後即行公告於本校網頁招生專區，以供考生參考。

辦 法：經本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 議：照案通過。

主計室建議：教育部補助若有明文規定不得重複申請之情況，請特別注意不得牴觸母法相關規定。

丙、臨時動議：(無)

散會：13時00分。